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亮吟
電話：02-7736-7826
傳真：02-3343-7834
電子信箱：annie92072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20022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案例教材彙編1份 (A09000000E_1120022936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（下稱該部）編印「家庭暴力案例教材彙編」電子書（如附件），請相關單位多加運用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部112年3月2日衛部護字第11214601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彙編內容包括各類型案例之危險評估分析、各服務網絡所面對挑戰與建議，並針對個案處遇、司法處遇、多元性別處遇及精神疾病處遇等議題提供延伸閱讀資料，爰請相關單位人員參考運用，俾提升第一線人員處理家庭暴力事件之專業知能。
- 三、旨揭彙編電子檔及電子書請逕自該部保護服務司網站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1147-73695-105.html>）閱覽及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3/03 14:34:03
交換章

